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12 日

(113)群信字第 1130xxx 號

主旨：本公司所經理之「群益潛力收益多重資產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自 113 年 6 月 13 日起暫停受理新臺幣計價受益單位之新增單筆及定時定額申購，特此公告。

公告事項：

一、依本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第 3 條及第 31 條規定辦理。

二、茲因本基金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淨發行總面額已接近主管機關所核准之最高額度，故自 113 年 6 月 13 日起暫停受理本基金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含 A 類型、NA 類型、B 類型及 NB 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新增單筆及定時定額申購，原定時定額或已約定之交易機制者不受影響；本基金恢復受理新增單筆及定時定額申購交易之日將另行公告。

三、公告方式：本公告除上傳至投信投顧公會網站（www.sitca.org.tw）外，另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capitalfund.com.tw）上公告。